

##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上市後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據本招股章程附錄四「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3.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待我們將股份溢價賬進賬中部分金額資本化後發行97,000,000股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一般結算參與者的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托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托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托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國光大」或「獨家保薦人」	指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釋 義

「中國光大證券」或 「獨家賬簿管理人」或 「獨家牽頭經辦人」	指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公司法」或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註冊處」	指	香港公司註冊處
「本公司」	指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招股章程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梁先生、Rainbow Path及Veteran Ventures
「企業管治守則」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彌償保證契約」	指	控股股東就若干彌償保證向本公司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彌償保證契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F.其他資料-1.稅項彌償及有關守規事宜的彌償」一段
「不競爭契約」	指	控股股東就不競爭承諾向本公司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不競爭契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及高持股量股東-不競爭承諾」一節

## 釋 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於有關時間的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指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時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任何時間，則為該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我們前身公司經營的業務，而「我們」或「我們的」等詞應據此詮釋
「Helfrich Ventures」	指	Helfrich Ventures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登記處」	指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本公司及我們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個人或公司

## 釋 義

「Ipsos」	指	Ipsos Hong Kong Limited，獨立第三方，為專業市場研究公司
「Ipsos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Ipsos編製的行業報告
「君名」	指	君名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先生全資擁有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八日，即本招股章程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首次於創業板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或前後
「上市科」	指	聯交所上市科
「LWK Conservation」	指	LWK Conservation Limited，前稱富昌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梁黃顧廣州」	指	廣州梁黃顧建築設計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梁黃顧香港」	指	梁黃顧建築師(香港)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商業通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梁黃顧澳門」	指	梁黃顧設計(澳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梁黃顧深圳」	指	梁黃顧設計顧問(深圳)有限公司(前稱梁黃顧信息諮詢(深圳)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梁黃顧藝恒」	指	深圳梁黃顧藝恒建築設計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沙頭角國際旅遊設計顧問公司)，於一九八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併購規定」	指	由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頒佈，並由商務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於設立創業板前運作之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並繼續由聯交所與創業板並行運作。為免生疑慮，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前稱建設部
「澳門幣」	指	澳門幣，澳門法定貨幣
「符先生」	指	符展成先生，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 釋 義

「梁先生」	指	梁鵬程先生，為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
「王先生」	指	王君友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高持股量股東
「梁女士」	指	Liang Sharon女士，梁先生的配偶
「發售量調整權」	指	本公司根據包銷協議向獨家賬簿管理人授出的選擇權，可要求本公司按配售價額外發行最多6,750,000股股份，相當於配售股份數目15%，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配售」	指	包銷商代表本公司按配售價有條件配售配售股份以換取現金，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的最終價格，將不高於每股股份0.9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股份0.7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該價格將於定價日釐定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以供認購之45,000,000股股份以及因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有關數目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為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E.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 釋 義

「定價協議」	指	本公司將與獨家牽頭經辦人於定價日簽訂的協議，以釐定及記錄配售價
「定價日」	指	就配售而言釐定最終配售價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或前後，或獨家牽頭經辦人與本公司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
「Rainbow Path」	指	Rainbow Path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梁先生全資擁有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重組」	指	本集團於刊發本招股章程前進行的公司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4.公司重組」一段
「裕和」	指	裕和服務有限公司，於一九八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梁先生及符先生分別持有約71.43%及約28.57%權益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外匯管理局第75號通知」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段
「換股協議」	指	梁先生、符先生、王先生、裕和、Helfrich Ventures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的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高持股量股東」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公司條例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布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包銷商」	指	名列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商」一節的配售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獨家牽頭經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就配售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包銷協議，其詳情概述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其區法權區內所有範圍



## 釋 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Veteran Ventures」	指	Veteran Ventures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梁先生全資擁有
「Vivid Colour」	指	Vivid Colour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符先生全資擁有

就本招股章程而言，所有數字(如相關)乃按1平方米相等於10.764平方呎的比例，由平方米換算為平方呎。

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澳門幣、港元或美元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湊整。因此，若干列表所示的總數未必相等於表中數字算術上的總和。

於本招股章程內，倘於中國使用的職稱或成立的實體或企業(視情況而定)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本招股章程所述中國及海外實體或職稱的英文名稱可能並非其在相關地區的正式名稱，故僅作識別用途。